

证券代码：000711

证券简称：京蓝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4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京蓝科技，证券代码：000711）连续3个交易日（2021年2月5日、2月8日、2月9日）收盘价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7.2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进行了自查，并通过电子邮件形式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有关情况进行了核实，现说明如下：

-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2、近期公共传媒未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 4、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 5、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 6、近期公司发布了以下重要公告：

（1）2021年2月8日，公司发布了《2021-013：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与新疆水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控股股东北京杨树蓝天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及实际控制人郭绍增先生正在筹划控制权转让事项，交易对方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全资持股的国有企业新疆水利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目前该事项尚处于意向合作阶段，交易各方正在积极推进中，未来实施情况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2）2021年2月6日，公司发布了《2021-011：大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持股5%以上股东北京杨树嘉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因合伙人要求对合伙企业持有的资产逐渐进行清算，未来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47,158,40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61%。

同日，公司发布了《2021-012：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副总裁所持公司部分股票存在强制平仓风险暨被动减持的预披露公告》，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副总裁乌力吉先生因股票质押融资违约，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拟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司法拍卖等方式对其所持公司 14,453,69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1% 的股份进行处置。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30 日披露了《2021-007：2020 年度业绩预告》。根据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 2020 年度预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亏损 200,000 万元至 300,00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92.91% 至 189.37%；预计营业收入为 70,000 万元至 105,000 万元。最终数据以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为准，公司业绩信息未向除为公司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以外的第三方提供。

3、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十日